

万平近 著

# 林语堂论



陕西人民出版社

中国现代作家研究丛书

中国现代作家研究丛书

林语堂论

万平近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西安北大街13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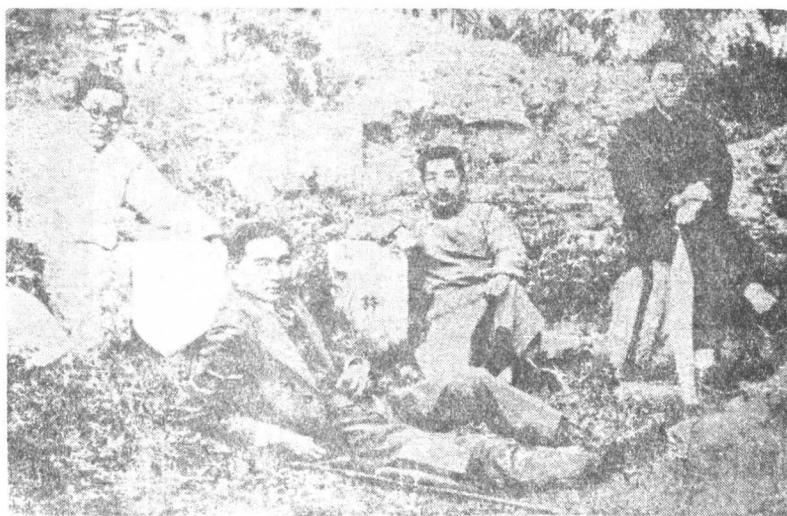
陕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国营五二三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开本 7.75 印张 6 插页 170 千字

1987年3月第1版 1987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500

统一书号：10094·692 定价：1.90 元



鲁迅、林语堂（左起第二人）与厦门大学决决社成员崔真吾（右起第一人）、  
朱斐（左起第一人）等人合影（局部） （1927年1月2日摄于厦门南普陀山麓）



鲁迅、许广平与周建人（前排左一）、孙伏园（后排右一） 林语堂（后排中），  
孙福熙（后排左一）合影 （1927年10月摄于上海）



中国民权保障同盟全国执委蔡元培、宋庆龄、鲁迅、林语堂（右二）与英国作家萧伯纳（左二）合影（1933年2月17日摄于上海宋庆龄寓所）

宇宙风社、西风社、谈风社成员欢送林语堂暨夫人廖翠凤去国时合影。前排左起：黄嘉音、廖翠凤、陶亢德夫人、徐𬣙；后排左起：张海平（海戈）、林语堂、黄嘉德、张沛霖、陶亢德（1936年夏季摄于上海）



林语堂晚年生活照

## 目 录

序	( 1 )
<b>第一编 林语堂生活之路</b>	( 3 )
——兼评《八十自叙》	
<b>第二编 从语丝派一员到论语派主帅</b>	( 54 )
——林语堂早期文学活动概观	
一、从《翦拂集》看林语堂的早期杂文散文	( 54 )
二、林语堂及其论语派政治倾向的衍变	( 71 )
三、“幽默”、“性灵”、“闲适”	( 84 )
四、《我的话》说了一些什么?	( 104 )
<b>第三编 “两脚踏东西文化”的林语堂</b>	( 124 )
——简评《吾国与吾民》、《生活的艺术》	
及《啼笑皆非》	
一、林语堂笔下的“吾国”与“吾民”	( 125 )
二、《生活的艺术》与林语堂的人生哲学	( 139 )
三、令人啼笑皆非的《啼笑皆非》	( 162 )
<b>第四编 林语堂的小说创作巡礼</b>	( 179 )
——漫评《林语堂的三部曲》及其他	

一、一部颇为奇特的长篇小说——《京华烟云》……	(180)
二、恋爱加抗战的《风声鹤唳》……………	(205)
三、《朱门》与林语堂的伦理道德观……………	(212)
四、《唐人街》、《远景》及其他……………	(227)
<b>后 记……………</b>	<b>(242)</b>

## 序

在本世纪二、三十年代的中国文坛上，林语堂由于同鲁迅的友好交往又分道扬镳，以及从作为语丝派一员到论语派主帅的浮沉交易，早为人们所熟知。而林语堂长期侨居美国及晚年定居台湾之后，由于多种因素，大陆读者、学者则对之生疏。不过，林语堂无论居住何处，不管用中文或英文写作，依然还是中国作家，而且是一位有一定代表性又带有某种特殊性的中国现代作家。因此，我们讨论和研究中国现代作家，似不应把林语堂拒之于外。

林语堂的代表性，不是指他的作品达到何种思想艺术高度，而是说他的生活和文学道路，在中国一小部分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作家中代表一种类型。研究林语堂，并不需翻什么历史的旧案，主要是考察其生活和文学道路，从中可能找出若干带规律性的东西，如作家该如何摆正与时代、与人民及与生活的关系之类。如果说在“左”的迷雾之中这种考察难以实事求是的话，那末经过拨乱反正，我们是能随实事求是的风帆前进的。

林语堂的政治观、历史观、社会观和文学观都颇为复杂，文学道路经历过重大的转折，这又带有某种独特性。林语堂承认他自己身上有“一捆矛盾”。但凭着他的历史唯心主义是无法理清这“一捆矛盾”的。而我们以马列主义为指南，在查阅林

语堂各时期著述的基础上，从多种角度加以分析研究，可以比林语堂更了解林语堂。固然，我们主要应从革命作家、进步作家的创作道路吸取教益，而林语堂这类复杂的作家的文学生涯，未尝不可从另一侧面给我们以启示。

林语堂早已成为历史人物。他活到八十一岁，前半生大体上走的是前进的道路，后半生的政治道路则不可取。但他在半个多世纪的文学、学术活动中，仍做过不少有益的工作，特别是在向国外翻译介绍中国古典名著方面。台湾学者称林语堂是继林琴南、严复、辜鸿铭之后福建第四个大翻译家，也不无根据。林语堂曾致力于中西文化的比较、交流，由于社会条件并不具备，又不以科学理论为指导，成效微乎其微。然而，这项工作今天仍有积极意义。在对待中西文化的关系上，从张之洞到林语堂，一切前人的经验教训，对我们都有裨益。

还值得注意的是，林语堂自居于右翼作家之列，但他不忘自己是炎黄子孙，不忘自己是中华民族的一员，不忘自己是中国作家。他的著述谬误良多，而民族感情却渗于字里行间。当然是非不容混淆，功过应当如实评论，但人们对历史人物似应宽宏大度一些。对敌斗争是不能“费厄泼赖”的，但在学术研讨之中对作为作家、学者的林语堂，施一点“费厄泼赖”，也无伤大雅。

总之，林语堂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虽不算重要作家，却是值得讨论并应给以如实评价的作家，也是海峡两岸学者可以共同研究的一个中国现代作家。

《林语堂论》的写作，就是根据以上因由而作的尝试，带有传论性质，而内容侧重于作品评论。谫陋讹误之处，祈读者、学者匡正。

## 第一编 林语堂生活之路

### ——兼评《八十自叙》

在“五四”以来的中国文坛上，林语堂是一个充满了矛盾的极为复杂的作家。他写过一部名为《八十自叙》的自传，用他自己的尺度衡量他自己的一生。开宗明义第一章是“一捆矛盾”。林语堂用略带幽默的笔调写道：

“他爱看安全示威中出了人命。有一次还大老远到北平西山的一座庙宇去探望一个宦官的儿子。他自称异教徒，骨子里却是基督教友。现在献身文学，却老是遗憾大学一年级没有进科学院。他爱中国，批评中国却比任何中国人来得坦白和诚实。他一向不喜欢法西斯主义者和共产主义者，主张中国的理想流浪汉是最有尊严的人，也是最能抗拒独裁领袖的极端个人主义者。他仰慕西方，但是看不起西方的教育心理学家。曾自称为‘现实的理想家’和‘热心肠的讽世者’。他喜欢古怪的作家和幻想高妙的作家，也喜欢现实的常识。欣赏文学、漂亮的村姑、地质学、核子、音乐、电子、电刮胡刀和各种科学的小器具。常捏泥巴，用蜡烛在玻璃上滴出五彩的风景和人像来消遣。爱在雨中散步，游泳能泅三码左右，喜欢辩论神学；

陪孩子们吹肥皂泡。他对柳树、湖泊和荫凉的角落特别欣赏，看不出大海美在何处。热爱群山。喜欢和男友们说‘荤话’，对女性相当正直。

他什么书都看。希腊、中国和现代作家的作品；宗教、政治、科学，无所不包。爱读纽约时报的‘标题’栏和伦敦时报的第四社评；也爱看‘花边’新闻和科学、医药新闻；看不起一切统计学——视为探求真相的一种不安全的办法，也看不起一切学院术语——视为缺乏精细了解的掩饰之道。他对万事都很好奇，对于女人的服装、开罐器、鸡眼皮自有一套得意的理论。他从来不读康德哲学，因为他自称受不了；也讨厌经济学。但是他喜欢海涅、史蒂芬·李考克（Stephen Leacock）和海伍德。布郎（Hey Wood Brown）他是卡通人物‘米老鼠’，美国男星罗纳·考曼、李翁纳·巴利摩和女星凯瑟琳赫本的忠实观众。

与大使或平民对坐，他都无所谓，不过他受不了礼俗的拘束。他无心引人好感。讨厌无尾礼服，认为穿起来有如中国堂倌。他避免刊登照片，不想破坏读者心目中长髯拂拂的东方老智者‘幻像’。友伴若能使他轻松自如，他便乐于为伍；否则就告辞而去。”<sup>①</sup>

林语堂自己归纳、整理的“一捆矛盾”，包含了思想、性格、志趣、爱好以及如何待人接物，可以说是林语堂的自我写照。但是，这“一捆矛盾”，毕竟是杂乱无章的表面现象，尽管也涉及政治观，而多数“矛盾”属于生活琐屑，并不能说明

<sup>①</sup> 《八十自叙》第1—2页。台湾远景出版事业公司1980年6月初版。

林语堂其人。而且有些“矛盾”是故弄玄虚，不能完全置信。马克思主义告诉我们：“判断一个人当然不是看他的声明，而是看他的行为；不是看他自称如何如何，而是看他做些什么和实际是怎样一个人。”<sup>①</sup>评论林语堂其人，不能不对他的经历作全面的考察，看他走过的是怎样一条生活之路。

林语堂在家乡时名叫和乐，入大学后改名玉堂。从一九二五年十一月用语堂这个名字在《语丝》上发表文章之后，“玉堂”二字就较少出现，后来索性改为语堂。

林语堂生于一八九五年十月十日（清光绪二十一年八月二十二日即辛亥革命前十六年）。那时，清朝的封建统治已经走到日暮途穷境地。台湾被日本侵占，四面八方的殖民主义者对中国虎视眈眈，加紧进行侵略和掠夺。不久，维新运动、义和团运动连翩而起。林语堂的祖父早在太平军到漳州时就随军作挑夫而失踪。他祖母改嫁，他父亲及叔伯仍姓林。由于祖母信基督教，他父亲也成为基督教徒，但思想较开通，对维新运动怀着热情。

林语堂的祖籍是福建南部稻米、水果之乡的漳州（又称龙溪），但老家所在地却是漳州北郊贫瘠的乡村五里沙。据林语堂回忆，他父亲“是自力更生的人。他曾在街上卖糖果，也曾卖米给囚犯，利润很高。他还把五里沙的竹子卖到漳州。两地距离十英里或十五英里左右。他肩膀上有一道扛竹竿造成的凹

---

<sup>①</sup>恩格斯：《德国的革命和反革命》（1851年8月—1852年9月）。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579页。

痕，一直没有消失。”<sup>①</sup>后来他父亲当了基督教的牧师，有了固定的收入，并被教会派到平和县南部一个较大的乡村——坂仔<sup>②</sup>传教。林语堂是在坂仔出生的。据林语堂说，“下列几件事对我的童年影响最大：一、山景。二、家父，不可思议的理想主义者。三、亲情似海的基督教家庭。”<sup>③</sup>

坂仔是四面环山纵横约一、二十里的盆地，当地人称之为“东湖”。村庄在盆地中央，溪水穿过村北。“北面是峻峭的石缺山，悬崖绝壁，高耸入云。”南面“山水一望无涯，无论晴雨都罩着一层层云烟”<sup>④</sup>。从坂仔到漳州、厦门一带，美丽的自然环境，清翠的农村景色，给林语堂印象极为深刻，后来在各类作品中一再加以描绘。比如在一九三六年发表的自传中写道：“在我一生，直迄今日，我从前所常见的青山和儿时常在那里拣石子的河边，种种意象仍然依附着我的脑中。”<sup>⑤</sup>在《八十自叙》中又写道：

“每年的小溪和鼓浪屿之行，我永生难忘。小溪是两条河的汇集点，河面加宽了，于是我们改搭一种正规的‘五篷船’直抵漳州大城。此处视野渐宽，船只蜿蜒穿过起伏的秀丽山水，和华北光秃秃的景象大不相同，充满绿树、

① 《八十自叙》第11页。

② 坂仔在平和县境内，属龙溪地区而不属龙溪县。中华书局出版的《民国人物传·林语堂》及台湾《传记文学》编写的《林语堂小传》，都把坂仔误作龙溪县属。坂仔在清代原名宝鼎，辛亥革命之后改为坂仔。解放后坂仔先后是区、乡政府所在地。

③ 《八十自叙》第7页。

④ 《八十自叙》第8页。

⑤ 《林语堂自传》王爻译，载1936年11月5日出版的《逸经》第七期第65页。

果园、田夫、耕牛，到处是荔枝、龙眼和柚子树，浓郁的大榕树处处为人遮荫，冬天桔子花开了，满山红艳。”<sup>①</sup>

生活在景色秀丽的山村，对幼年林语堂的思想性格有一定的陶冶作用。但后来林语堂把山景的影响说成是促使他形成一种“山地人生观”，当然是不科学的。

林语堂的父亲名叫林志成。由于出身于劳动者，当了牧师之后仍寄同情于劳苦人民，并且敢于顶撞乡绅、税官。在坂仔不仅以牧师身分传教，而且调解民事纠纷。林语堂说他父亲是“不可思议的理想主义者”，并不意味着对人生对社会抱着什么远大的理想，而只是一心想让儿子念大学，而且要上圣约翰大学、柏林大学，从那时家庭境况看来真有点异想天开。据林语堂回忆：“父亲幽然成性，常在讲台说笑话。”<sup>②</sup>“父亲是无可救药的乐天派，感觉灵敏，想象力很强，而且十分幽然。”<sup>③</sup>这种思想性格对幼年林语堂起了潜移默化的作用，特别以《圣经》教育儿女，影响到林语堂的终身。

林语堂所说的“亲情似海的基督教家庭”，除了指全家人跟着祖母、父亲信仰基督教之外，也是说家庭内部和睦相处。林语堂有四兄一弟二姐，在兄弟中林语堂排行第五。老大名林孟温，老二名林玉霖，老三名林和清（又名憾庐），老四早年死去；老六名林幽，后来都从事文化教育工作。他们在幼年时都跟着父亲学习。林志成既是教堂牧师，又是家庭教师。林语堂回忆说：“他教我们古诗、古文和一般对句的课程。他讲解

---

① 《八十自叙》第8页。小溪原为市镇，现为平和县城。

②《回忆童年》，载台湾《传记文学》第9卷第2期（1966年8月）。

③ 《八十自叙》第11页。

古文轻松流利，我们都很羡慕他。”<sup>①</sup>那时在闽南一带流行一部康熙年间刻本《鹿洲全集》，著者是福建漳浦人，名叫蓝玉霖，号鹿洲，雍正年间曾任广东普宁县令、广州知府，年轻时乘舟环游福建沿海各岛及舟山、海门，并到过台湾，著书七种，后来合为全集刻印。林语堂的父亲除了用四书五经、《声律启蒙》、《幼学琼林》之类的书以外，也以这部全集作为子女学古文的教材。林语堂的母亲能看白话字（厦门语）的《圣经》，笃信基督，终日操持家务。在乡村，全家人起得很早，男孩子管洗扫、挑水及浇菜园，女孩子管洗衣及烧饭。饭后父亲摇铃上课，晚上则轮流读《圣经》，然后跪在凳上祈祷。林语堂“骨子里却是基督教友”，同他的基督教家庭密切相关。林语堂幼时除了受父母的宠爱之外，二姐对他特别亲密。由于家庭经济支绌，他二姐念完鼓浪屿毓德女校后就回乡嫁人，结婚不到一年染上鼠疫死去。林语堂后来回忆他离家去上海读书，他二姐送给他四毛钱并含泪对他说：“和乐，你到上海去，要好好的念书，做个好人，做个名人，我是没有希望了。”<sup>②</sup>林语堂自幼立志读书成名，同他父母的熏陶、二姐的激励都有关系。

林语堂幼年时，教会在坂仔办了一所铭新小学。林语堂六岁时入了这所小学就读，十岁转到厦门鼓浪屿念完小学，然后进入教会办的相当于中学的厦门寻源书院学习。在鼓浪屿学习期间，林语堂三兄弟都成了有钱的吕家的义子，而每年暑期仍回到家乡。林语堂十二岁时，坂仔建了教堂。美国传教士范礼文来坂仔传教，住在林语堂家楼上，同林语堂的父亲气味相

<sup>①</sup> 《八十自叙》第13页。

<sup>②</sup> 《回忆童年》。

投，回上海后寄了不少基督教书刊给林家。林语堂的宗教观念除了受家庭环境影响之外，也受到这些书刊的浸染。

林志成不懂英文，但在外国传教士影响下仰慕西方文化，教育儿女要学好英文。由于父亲的浇灌，教会学校对中文的轻视，林语堂渐弃古文而热中于学英文。他又从吸水管的原理，想发明从井中汲水的机器。从石码乘船到厦门，看到机器的威力，对物理也感兴趣。他父亲问他长大干什么，他回答说要做英文教员或物理教员。日俄战争之后，美国军舰在厦门海上炫耀武力，美国水兵蹿到鼓浪屿寻欢作乐，烂醉如泥，林语堂见之既羡慕又恐惧。寻源书院虽属中学，但没有图书设备，学生不读中文报纸，也不参加社会活动，连辛亥革命这样的大变动也没有什么反响。林语堂在这所书院混过了几年，学英文的志趣更大，以第二名的成绩结束了他的中学阶段，离开闽南家乡，进入大都市上海。

那时从闽南山村到上海念大学，远远超过了一个乡村牧师的经济负担能力。林语堂的父亲只好卖去漳州祖母留下的房屋，供几个儿子上大学。辛亥革命后一年，十七岁的林语堂继他的二哥林玉霖之后进了他父亲梦寐以求的圣约翰大学。这所教会办的大学重视英语教学，中文年年不及格，还是照样毕业。林语堂虽然爱好数学和几何，对自然科学和地理学兴味很浓，但仰慕圣约翰大学英文著名，还是注册入文科，挑选语言学作专门科。此后，他手捧《袖珍牛津字典》，潜心学习英语，舍弃了中文的学习。在大学期间，林语堂感到从课堂得益不多，于是偷看杂书，从《社会学》到《伦理学》，从进化论到婚姻论，从《宇宙之谜》到《十九世纪的基础》，都广泛涉猎，接受一套资产阶级社会观。那时的校长卜舫博和不少教授都是

外国人，他们的生活方式和处世态度，对青年林语堂有深刻的影响，使林语堂爱上“西洋生活”，用林语堂的话来说：“我仍觉圣约翰对于我有一特别影响令我将来的发展有很深感力的，即是它教我对于西洋文明和普通的西洋生活具有基本的同情。”<sup>①</sup>这也就是说，来自闽南山村的林语堂，经过教会和资产阶级教育的多年熏陶，从思想到生活越来越走上西化之路。

一九一六年，林语堂以第二名的毕业成绩，结束圣约翰大学的学习生活，开始走入社会。

## 二

大学毕业之后，林语堂由校方推荐到北京清华学校任英文教员，实现了他少年时代的一个理想。

林语堂“在童时是一个十分热诚的教徒”<sup>②</sup>。在大学念过神学班，准备献身基督教，但神学班教学上塞满琐碎僵死的宗教教条、连神学家也不信的怪诞传说，反而使林语堂的宗教热情下降、神学观念削弱，他在神学班学了一年半便离班。到了清华学校，除了教英文之外，他又自动兼教圣经班，还在圣经班的恭祝圣诞节当主席。由此可见，林语堂的宗教热诚虽一度减退，但并未离开基督教，更未接受无神论。他认为“我总不能设想一个无神的世界。我只是觉得如果上帝不存在，整个宇宙将至彻底崩溃，而特别是人类的生命。”<sup>③</sup>这种唯心主义的宗教呓语，在林语堂的文章中屡见不鲜。

---

① 《林语堂自传》。

② 《林语堂自传》。

③ 《八十自叙》第26页。

林语堂从小学到大学都念教会学校，对中国文学感到生疏，在北京清华学校任教期间，他决心“要洗雪前耻，遂认真钻研中国的学问。”他读《红楼梦》，读唐诗，读《人间词话》，并经常到琉璃厂的古旧书店选购图书、汲取知识。在清华三年，他的中文知识和写作能力大有长进。他回忆说：“自任清华教席之后我即努力于中国文学，今日之能用中文写文章者皆得力于此时之用功也。”<sup>①</sup>这倒也是事实。

林语堂在北京那几年，《新青年》倡导的文学革命运动从酝酿准备到逐步进入高潮。《新青年》（第一卷名《青年杂志》）在林语堂到京的前一年已经创刊。一九一七年初，胡适的《文学改良刍议》和陈独秀的《文学革命论》先后在《新青年》发表。接着有白话诗、小说、杂感等作品在《新青年》上出现，鲁迅的《狂人日记》给文学革命运动开创了崭新的局面。在这场文学、语言大革新、大解放运动中，林语堂没有步他的福建老乡林琴南的后尘，而是支持白话文学的倡导者。一九一八年二月出版的《新青年》四卷二期在发表钱玄同的《尝试集序》及胡适、沈尹默、刘半农等人的新诗时，也发表了林语堂（署名林玉堂）的《汉字索引制说明》。四卷四期在发表了李大钊的《今》及胡适的《建设的文学革命论》之后，又以《论‘汉字索引制’及西洋文学》为题发表了林语堂致钱玄同的信及钱玄同的答书。林语堂的文章在文学革命中并未产生什么社会影响，只是表明他对白话文学的赞同，特别是对钱玄同的汉字改革主张兴味很浓，这也推动他注视语言文字学。在文学革命运动期间，林语堂虽在北京，但同文学革命倡导者并没有直

---

① 《林语堂自传》。